

大法教我以德报怨



【明慧网】我和丈夫是经人介绍认识的。当时我们城中村招工，可以离开农村，我就从娘家招工走了。其实丈夫当时也有指标。因为文化大革命受过迫害的给落实政策，可以给一个指标。丈夫的父亲是文化大革命时被迫害死的。我婆婆怕我们的婚事黄了，就许愿说让丈夫招工走，还说“要走不了你俩就散伙”。紧接着马上年底，我们已是大龄青年，双方大人让结婚，我当时说他还没有招工走，不想结婚。但婆婆也承诺，父母也劝，这样年前我们结了婚。我们结婚时，大姑姐从外地回来给婆婆出主意：“娘指着女儿过吧，女儿给你钱，儿子给你钱吗？”我的婆婆于是把招工指标给了女儿了。

这一下把我气坏了，得了肾炎，不能干活，没力气，工厂给的任务也完不成，整天生病吃药。丈夫就让我出去散心，说出去散散心就好了。我在外边遛弯时，看到法轮功学员在炼功。法轮功学员向我洪法，当时我不相信。有一天我又出去遛弯，看到有许多人到我们生产队的两间旧房子里，我好奇他们干什么，于是把窗户纸捅了个洞，我看见墙上写着“真善忍”三个大字，当时我就想：我得炼这个“忍”，我炼这个“忍”多活多少年，不炼这个“忍”少活多少年。于是我每天来这里散心，好象串门一样来玩来了。当时我也不懂什么修炼，别人学法念书，我就跟着听，听了一个多月，我身体通了，不断的往外排气，不断的排。我还愿意听炼功音乐，那么好听！当时有位老同修胸前戴着法轮章，我看见那个章在转，一层层转，转的那个好看哪！后来我就请了大法书，

我得法了。

我也不难受了，一身轻了，什么活都能干了。我每天高兴啊，为啥高兴呀，也说不清，就是

高兴！我从此无怨无悔，我知道了一切全是命啊，我来这个家是还债来了，我也不委屈了。

一九九九年春，我们城中村拆迁，当时我和大伯哥到我婆家大娘家打扫卫生，我大娘已去世，孩子都在外地，家里没人住，我们帮忙收拾东西，把该卖的东西都卖了，钱给了婆婆。我往外抱东西，一趟一趟的抱，婆婆见我就骂，我走哪她就骂到哪。我当时学了大法了，知道因缘关系，我没吱声，我想我在还债，她骂够了就不骂了。婆婆骂了一个多小时，这时一直在看着我婆婆骂人的邻居大哥说：算了，婶子，你骂了一个多小时了，都是五十多岁的人了。这时我婆婆就往家走，在家里还骂。又过了一段时间，婆婆又骂我大伯嫂，人家不干了，对骂了起来，结果婆婆气的得了心脏病了。

婆婆得了心脏病，要到北京去看病，她大儿子、二女儿当时都退休了，她不让她们陪她去看病，每天找我陪她去看病。我一时没忍住，说：“你还是靠着女儿过吧，当时你把好事都给女儿了，你有病来找我来了，我不去。”可她就是不干。后来我想：我都得了大法了，师父教我做好人，吃亏也得做呀！我就陪婆婆去北京看病。陪婆婆出门看病赔钱、花时间不说，照顾婆婆赔精力也不算，在路上婆婆

还边走边骂我。我就一直想着师父的法：“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转法轮》）不跟她一般见识。

我经常背诵师父的经文：“忍是提高心性的关键。气恨、委屈、含泪而忍是常人执著于顾虑心之忍，根本就不产生气恨，不觉委屈才是修炼者之忍。”（《精进要旨》〈何为忍〉）背多了，我从内心就没有气恨了。

我丈夫兄弟四个，婆婆有养老房，养老金是兄弟四家出的，老四把房子、钱都拿去了。二零零三年冬天，下了大雪，我婆婆还在平房里住。当时我们买了楼房，我丈夫说他娘冷，想把婆婆接过来住。我想我炼功了，得按真、善、忍做好人，不能给大法抹黑，让她来吧。说着容易，她来了也得我照顾呀。要不是学大法，我肯定不管。婆婆有病了，大姑姐、小姑子跑得很远，再也不说娘指望着女儿过的话了，钱也不给，也不过来看老人。我婆家大嫂、二嫂谁也不管我婆婆。我想：我是炼功人，我得给大法增光，我不能不管，得证实大法是正的，是好的。因为我是炼功人，得用善来化解我们的恩怨情仇。

我丈夫去世后，我仍然给婆婆送饺子、送吃的。大姑姐也承认：人家儿媳妇比我们女儿照顾的都好。大姑姐哭着对我女儿说：“我这辈子最对不起的就是你妈。”◇

云南省曲靖市网络安全保卫支队队长杨枝梁遭恶报被查

【明慧网】据 2024 年 5 月 9 日云南消息，云南省委纪委、监委消息：云南省曲靖市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支队支队长杨枝梁因违法违规被立案审查调查，并开除公职；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务一并移交。

杨枝梁，男，汉族，1968 年 6 月生，历任曲靖市公安局麒麟分局东山派出所所长、白石江警署署长，曲靖市公安局麒麟分局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党委委员、副局长；沾益县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2013 年 10 月任宣威市副市长，宣威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曲靖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宣威市副市长，宣威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2018 年 10 月任曲靖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党委书记、支队长；2020 年 1 月任曲靖市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支队支队长。杨枝梁任职期间对当地法轮功学员的被迫害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宣威市法轮功学员高泽猛，2014 年 5 月 8 日上夜班时被警察绑架、非法关押构陷，被非法判刑三年，在云南省第一监狱遭受了惨无人道的折磨。

宣威市法轮功学员赵菲琼女士，2015 年 12 月 7 日下午四点多，在昆明火车站回宣威的安检口被非法拦截，安检人员以她随身携带的包中有 13800 元的印有法轮功真相的人民币为由，将她带到火车站警务室，把赵菲琼双手背铐起来。并立即通知了公安、国保人员，第二天，几个便衣来铁路看守所把赵菲琼抬手抬脚的抬上车，把她的手捆住，戴上脚镣，拉回赵菲琼的家非法抄家。赵菲琼被非法判刑四年半。

明慧网 2024 年 5 月 5 日发表文章“云南曲靖市二十五年来法轮功学员遭迫害综述”曝光了曲靖市公检法司等政法系统迫害法轮功的



罪恶。二十五年来，曲靖市遭迫害 151 人（451 人次）中，被骚扰 40 人次，绑架抄家 141 人次，抄家 29 人次，绑架到洗脑班 12 人，关押 80 人次，判刑 53 人次，劳教 31 人次。

根据中共邪党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邪恶政策，凡是被绑架、劳教、判刑过的法轮功学员在当地国保大队、派出所都有其黑名单，都遭网络监控，出门乘车乘飞机，甚至到银行办事都会被查。从 2020 年至今曲靖市有 39 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其中 9 人被非法判刑。曲靖市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支队参与了对所有当地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即监听、监视、跟踪、监控。

昆明市法轮功学员朱恩华女士与母亲杨树珍 2021 年 10 月 3 日在曲靖家中被国保警察绑架、非法构陷。2022 年 3 月，她被非法判刑八年，母亲杨树珍被枉判四年。

2023 年 7 月 10 日、11 日，曲靖市公安局麒麟分局，建宁派出所、寥廓派出所，出动大批警察非法闯入法轮功学员家中，绑架了李红梅、陈中存、徐亚梅、浦娥眉、黄喜兰、贺泽英、赵群美、杨玉芬、颜建明和刘某某。其中李红梅、徐亚梅、黄喜兰、浦娥眉直接被绑架到麒麟区看守所。李红梅被非法判刑 5 年，勒索罚金 10000 元；徐亚梅被枉判 4 年，勒索罚金 8000 元；陈忠存被枉判 2 年，勒索罚金 5000 元；冯志仙被枉判判刑 2 年，勒索罚金 5000 元。

云南曲靖市吴巧珍、徐兴明被非法拘留

2023 年 7 月 17 日（或 18 日），云南曲靖法轮功学员吴巧珍（女，70 岁）在家中遭麒麟区国

保大队、南麟派出所人员闯入家中绑架，抄家。这帮人绑架吴巧珍后，又径直到法轮功学员徐兴明（女，67 岁）家中非法抄家，并绑架了徐兴明。警察到徐兴明家中时，吴巧珍被其他警察看管在车上不准动。之后二人均被送到麒麟区拘留所非法拘留，吴巧珍被非法拘留十五天，徐兴明十三天。

云南省昆明市法轮功学员刘粹仙一家遭迫害的情况

2024 年 6 月 6 日下午 2 点半钟，三十名警察（黄土坡派出所，和红山派出所）进了刘翠仙家。当时有八名法轮功学员在学法，警察一阵抄家后告知刘翠仙家的所有银行账户全部冻结了（有几百万元存款）；家里十万元左右现金被没收；还有一些书。当天家人去取钱就取不了了。警察带走了所有人，其中包括刘翠仙、李竹秀、刘晓萍等），其余人员不清楚。

刘翠仙的孙子还在上大学，家里没钱面临辍学。刘翠仙的儿子是智障，管不了孙子，母亲彭学萍去年十一月已离世（婆媳二人修炼法轮功一起被判刑八年，2012 至 2020 年 12 月于女二监出狱）。◇

云南省新闻简讯

云南曲靖市法轮功学员刘翠花遭到骚扰

2024 年 8 月 22 日，云南曲靖市沿江派出所、沿江村委会共六人，以建房审批为由，到法轮功学员刘翠花的服装店，逼刘翠花放弃修炼法轮功，要她在“保证书”上签字，她拒绝了。

第二次，村委会领导上门劝说，又被刘翠花拒绝；第三次，到刘翠花儿子家威胁也没达到目的。

云南省昆明市法轮功学员刘淑娥被骚扰

2024 年 9 月 13 日下午 2 点 50 分，云南省昆明市金家河派出所 2 名警察，到法轮功学员刘淑娥家敲门进行骚扰。◇